

##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18 年 1 月 17 日起，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始代理销售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90001）、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90002）、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90003）、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90005）、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90006）、中邮上证 3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590007）、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90008）、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590009、590010）、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000271、000272）、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45）、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71）、中邮货币市场基金 A/B（000576、000580）、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706）、中邮核心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966）、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227）、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225）、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226）、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275）、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224）、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430）、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479）、中邮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983）、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02223）、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02224）、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002274、002275）、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002276、002277）、中邮稳健合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2278）、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2397）、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2474）、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2475）、中邮未来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2620）、中邮景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003842、003843）、中邮医药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3284）、中邮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03513）、中邮军民融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4139）、中邮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4890）。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 8 楼 A-1（811-812）

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南山路 155 号南山 1910 小区 A3-1

法定代表人：苗宏升

联系人：王清臣

电话：0411-66889822

传真：0411-66889827

客服电话：4007903688

网址：[www.fundying.com](http://www.fundying.com)

### 2、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众仁路 399 号运通星财富广场 1 号楼 B 座 13、14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32 层

法定代表人：路昊

联系人：茆勇强

电话：021-61058785

传真：021-61098515

客服电话：4001115818

网址：[www.huaruisales.com](http://www.huaruisales.com)

3、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10号

法定代表人：于龙

联系人：吴鹏

电话：010-56075718

传真：010-67767615

客服电话：4006-802-123

网址：[www.zhixin-inv.com](http://www.zhixin-inv.com)

4、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基金客服电话：01058511618、4008801618（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网站：[www.postfund.com.cn](http://www.post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中邮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中邮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6日